

##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以传真和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上午 11 时在公司 12 楼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及表决，做出了如下决议：

1、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通过了《关于审议 2016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年报及摘要的议案》

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备查材料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